

三明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明院防办〔2020〕16号

关于做好2020年国庆、中秋假期 疫情防控工作及校园安全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教育部、省委省政府和工作要求，以及省教育厅2020年国庆中秋及秋冬季校园疫情防控部署视频会议精神，为落实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的总体防控策略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，现就2020年国庆、中秋期间疫情防控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校园相对封闭管理。所有人员均须遵守学校管控规定，一是均从北大门出入校园并配合开展身份核验、体温检测及八闽健康码核查。在校师生继续通过企业微信人脸识别进出；校内住户家属、后勤服务人员等凭出入证进出；校外临时入校人员，凭归口管理部门提前一天申请的名单进入校园，禁止未审批人员及车辆进入校园。二是根据属地疫情防控要求，从省外返明人员，应自行隔离14天后或提供核酸检测证明呈阴性者方能进入校园。

二、落实出行审批制度。所有师生员工继续落实“离明报备，离省报批”制度，凡离开三明市区的人员，向所在部门或二级学院报备；凡计划出省的人员，须提前按照程序落实审批制度，经批准后方可离开福建省。全体师生员工不得前往国内外中、高风险地区。

三、落实日报告、零报告制度。按照防疫要求，继续实行“日报告、零报告”制度。在校师生员工若出现发热、出省离境或有密接行为等情况的，必须第一时间报告学校疫情防控办。教职工报告人事处，学生报告学生处、后勤服务人员报告后勤处。

四、加强假期值班值守。加强国庆、中秋假期应急值班值守。学校行政值班由校领导带班，各二级学院值班由院领导带班，值班人员确保24小时在岗，时刻保持信息渠道畅通，及时处置突发事件并按程序上报。党政办、保卫处做好假期值班督查工作。

五、加强个人防护保障。全体师生员工继续保持高度警惕，牢记“戴口罩、勤洗手、一米距”。进入公共场所、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必须佩戴口罩，继续做到“不集聚、不聚餐、少出门”，保持室内通风，养成良好生活习惯。

六、加强校园安全保障。落实二级单位党政“一把手”责任制，增强意识形态管控，防范政治有害言论和网络攻击；深入排查校园重点部位，做好消防安全、危化品安全、食品卫生安全、在建工地安全等重点问题的专项检查、整治工作，防止出现安全事故，保障校园安全。所有师生员工都要自觉参与安全防护工作，最后一人离开办公室、实验室、宿舍等

场所的，务必切断电源、锁好门窗。

校园安全，人人有责。祝大家过好祥和幸福的假期。

三明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9月30日